附件3

学历查验材料

（1）2002年（毕业时间）起已在高校学生学历信息管理系统相关数据库中注册的高等教育学历证书，提供在学信网（www.chsi.com.cn）下载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2002年以前的高等教育学历证书，以及2002年之后未在高校学生学历信息管理系统相关数据库中注册的高等教育学历证书，可免费在学信网网上申请学历认证报告（相关申请资料准备情况详见学信网要求），提供学历认证报告复印件（有效期内）。

（2）2005年6月起毕业的湖南省中专职业学校，提供在湖南省中等职业学校毕业证查询系统（http://zcc.hnedu.cn/zzfind/）查询认证结果页面。2005年6月前毕业的湖南省中专职业学校毕业生的毕业证书，提供省教育厅学历认证报告复印件。**特别提醒：教育部门核验未注册学历学位证书需要20个工作日，请申请人提前做好准备。教育部门学历认证提交资料包括毕业证原件、身份证原件（如毕业证与身份证名字、出生年月不符者，请出示户口本曾用名页面的复印件或公安机关出具情况说明）等。地址：湖南省教育厅湖南省大中专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

（3）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的，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中国留学网（http://www.cscse.edu.cn）学历学位认证查验证明材料。

（4）根据《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湖南省畅通职称评审绿色通道10条实施意见〉〈湖南省创新民营企业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 10条措施〉的通知》（湘人社发〔2019〕67号）“技工院校中级工班、高级工班、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分别按中专、大专、本科学历申报参评相应系列（专业）职称”的规定，持技工院校毕业证书的，出具已经所在单位初审合格的初审查验材料：

①2005年至2013年技工院校毕业的，提供湖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公共服务网技工院校毕业证书查询系统(http://www.e91job.com/hunanweb/extAccessAction/showCertificate.action)的查验结果页面；

②2015年以后技工院校毕业的，提供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全国毕业证书查询系统（http://www.jxzs.mohrss.gov.cn/）查验结果页面；

③其它年度毕业的，提供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职业能力建设处学籍认证查验结果。

（5）毕业证书遗失的，需提供个人档案内《毕业生登记表》,由个人档案管理机构证明原件与复印件一致并签章。